

证券代码：873623 证券简称：苍梧物业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5,537,893.18 元（合并口径）；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1,5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2022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7,289,981.27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0.01%，净利润为-3,403,614.29 元。业绩亏损主要系人力成本上升，疫情防控成本高等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1、构建项目提升体系，提高企业发展效率

一是在小区类项目上做好增效提质工作，确保实现扭亏增盈良好局面。二是

在办公类项目上做好升级提档工作，紧扣甲方需求，切实拉高标杆、做精服务、提升效能。

2、构建多元经营体系，激活企业发展动能

公司将充分依托在管项目资源，围绕物业服务产业链，培育新主体、发展新业态、拓展新领域，不断提升公司经营发展能力。

3、构建智慧物业体系，打造企业发展引擎

公司将数字化转型作为公司高质发展的核心举措之一，通过实现“苍梧生活”智慧物业 App 平台运行，进一步延伸服务边界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